

# 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团体、个人：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全市社会科学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章程》有关规定，特通知如下：

一、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首要的政治任务。全市社会科学界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要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三、要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提出的目标任务，立足天津实际，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四、要切实加强理论武装，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提高理论素养和业务水平，增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五、要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思想道德建设，自觉抵制各种错误思潮，维护意识形态安全。

六、要密切联系群众，深入基层、深入一线，倾听群众呼声，反映群众诉求，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

七、要切实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和水平，努力开创社会科学事业发展的新局面。

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加大宣传推介力度。

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

联系人：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

联系电话：23312579 23396670

邮箱：[sklbgs@tj.gov.cn](mailto:sklbgs@tj.gov.cn)

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2年8月22日

